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网下现金、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下列销售机构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8月12日起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广发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5600；认购代码：515603）的网下现金、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

代销机构名称 客服电话 公司网站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318 www.hazq.com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18-8118 www.guodu.com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65 www.newone.com.cn

注：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2日